

惠东县 59 栋沿海地区校舍整治项目可行性 研究报告编制服务单位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惠东县 59 栋沿海地区校舍整治项目可行性 研究报告编制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惠东县教育局 地址：惠东县平山街道新平大道 619 号 联系电话：0752-8823090 联系人：陈先生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、在法律上财务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 2. 必须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登记备案，具有《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》（专业：建筑项目咨询，等级：甲级），并且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3. 信用良好，近三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 4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不涉及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包括但不限于： 1. 项目基本情况：项目总投资约 9453 万元； 建设地点：惠州市惠东县稔山镇、铁涌镇、

	巽寮滨海旅游度假区、吉隆镇、黄埠镇、平海镇、港口滨海旅游度假区；建设规模及内容：项目涉及 59 栋校舍改造整治，对项目背景、建设必要性与可行性论证；59 栋校舍现状调研、安全评估与需求分析；建设方案、技术路线、加固方案比选论证等 2. 服务类型：工程咨询 3. 服务内容：按照国家和地方相关部门颁布的规定、要求，开展相关工作，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 4. 服务要求：能符合国家、省、市规范文件要求，接受甲方对工程进度、质量的检查与监督；在报告的评估过程中，负责进行答辩、解释，并根据相关行政主管或评估专家的意见进行修改、补充，直至评审最终通过 5. 进度要求：签订合同后，收到甲方提供资料的 15 个工作日内出具可行性研究报告，根据项目推进进度，按业主要求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并报送相关部门评审 6. 主要成果：可行性研究报告 7. 成果数量：电子成果一套、纸质印刷本四册
--	--

		8. 后续服务要求：以合同约定为准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中选公司中选后签订合同并收到甲方提供的资料后，按业主要求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，报送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审批，并将最终成果提交甲方 2. 提供服务地点：惠东县 3. 提供服务方式：中选单位自行准备必要的办公设备和办公场所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 3. 服务金额及说明：为保障项目服务质量，并结合市场调节价，报价不超过 205000 元，不低于 192000 元。报价服务金额应在报名页面与盖章响应方案文件同时体现（并且一致） 4. 计价标准：项目采购服务费根据《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》（计价〔1999〕1283 号）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协商签订、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：中选公司中选后签订合同并收到甲方提供的资料后，按业主要求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，报送相关行

		政主管部门审批，并将最终成果提交甲方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待相关报告书报送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审批，并将最终成果提交甲方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. 验收标准：通过行业主管部门审核并出具批复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确定
10	结算方式	按照双方签订合同约定为准
11	违约责任	按照双方签订合同约定为准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
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
----	----	--